

死者的姻親

屏東縣林邊鄉光林村信義路2號鄭文讀先生問：
甲乙丙3姐弟幼時生母即辭世，父親再娶。後來
父親去世，繼母亦在民國63年辭世，其間大家共同生
活30餘年。

繼母婚後除撫育甲乙丙3人外，並無
生育，婚前也無子女，且娘家兄弟姐妹亦
均過世，所以巨額醫藥費及喪葬費都由甲
乙兩兄弟負擔。

繼母生前在郵局、彰銀、華銀有存款
，經甲乙兩兄弟提出存摺、丙拋棄書（印
鑑證明）及戶籍謄本等，向華銀領取繼母
存款，却被拒絕。銀行的理由是，甲乙兩
兄弟與繼母間無血緣關係。請問甲乙兄弟2人如何才
能領到繼母存款？是否必須訴訟？

高瑞錚律師答覆：

華銀拒絕甲乙兄弟2人提領其繼母存款，依法有
據。因為繼母是「血親的配偶」，在法律上僅屬姻親
關係。而遺產的法定繼承人，除配偶外，依直系血親

卑親屬（如子女、孫子女）、父母、兄弟姐妹、祖父
母之次序定之（民法第969條、1,138條）。不在上開
4種關係範圍之內的姻親，就不具繼承身份，縱使被
繼承人死亡時，已無配偶及其餘繼承人，姻親仍不
能主張繼承。

本件情形，應由親屬會議選定遺產管理人。如不
能由親屬會議選定，則由利害關係人聲請
法院指定。

遺產管理人依公示催告程序公告，如
確無繼承人承認繼承，其遺產於清償債權
並交付遺贈物後，如有賸餘，應歸屬國庫
（詳見非訟事件法第78條、民法第1,177
條以下）。

甲乙兄弟2人為繼母負擔醫藥費及喪
葬費，是屬於扶養義務（最高法院29年上
字第1,121號、大理院4年上字第116號判
例）。不能以此為理由，訴訟主張領取繼母存款的權
利。



沒有繼承權

國語日報

父母愛子女·子女愛國語日報

為什麼家家歡迎國語日報？

國語日報是一份「小型的大報」，內容純正高
尚，消息迅速正確，短評「日日談」立論公正，專
欄跟副刊可讀性極高。

國語日報全部用白話文撰稿，並且字字注上
標準國音。常讀國語日報，可以學國語、學現代
文字。

國語日報每天有「兒童」「少年」「家庭」副刊，
並有兒童習作園地「我的作品」和「小畫家」。一份
報，全家看。國語日報附贈的雙週刊「古今文選」
經海內外各大中學選為國文課本。「書和人」是介
紹書籍與人物的權威讀物。報費每月六十元。

國語日報出版部

設有舒適美觀的書室，陳列本報出版的兒童
讀物、家庭讀物、國語文書刊。每天營業到晚上
八點，歡迎家長下班時帶了女兒來買書看書。

國語日報語文中心

設備雅潔舒適，教室氣溫調節，開有外籍人
士和華僑華語班，國人國語正音班，中小學生作
文班，成人、兒童書法班。採小班制，重視個別
指導。

訂報電話：3412448 · 台北市福州街十號
出版部書屋電話：3413510 · 台北市福州街十一號之三
語文中心電話：3418821 · 台北市福州街11號之3、四樓

——豐年叢書HV#802——

養鴿靠技術賺大錢！

肉鴿飼養

本書特請農發會養鴿專家
黃暉煌技正執筆，介紹肉鴿品
種、鴿舍設計、籠飼設備、飼
養器具、飼養管理、繁殖配對
、選種方法、疾病防治等技術
，及肉鴿食譜。圖版多，封面
彩色，25開本，全書56頁。

定價65元（郵票通用）

平郵寄送免收郵資

豐年社 台北市温州街14號
郵政劃撥 5930 號
電話：(02)3938148